

# 中山火炬开发区2015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15年决算数	2014年决算数	较上年增长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165	134	23.68%
2、公务接待费	179	423	-57.63%
3、公务用车费	528	592	-10.70%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450	504	-10.80%
公务用车购置	79	87	-10.12%
合 计	873	1,149	-23.99%

备注：1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公务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2、为遏制经济下行，出口下滑势头，我区按照省市要求，经过相关部门审批，加大对外招商力度，因而出国（境）费用相应有所增加。